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5-086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陈铖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21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53%）的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52,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38%。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铖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210,000	0.0153%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368,760,000 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具体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减持期间
1	陈铖	52,500	0.0038%	股权激励获授	集中竞价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窗口期不得减持）
合计		52,500	0.0038%	--			

3、调整说明：若减持计划期间因公司有送红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股东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承诺履行情况

1、陈钺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限制性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与此前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3、本次减持主体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四、相关说明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减持主体将根据二级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及数量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减持主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七条、第八条、第十条、第十一条规定的有关情形，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要求。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后续减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减持主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五日